

TONGSHI
DANGDAI JINGJI

K295.1
X68a10

上海通史

熊月之 / 主编

第 12 卷

当代经济

本卷主编 朱金海

本卷副主编 何泉达 顾达华

陈海泓 甘慧杰

朱金海 甘慧杰 叶 斌

张鸿奎 陆文雪 何泉达

陈海泓 顾达华 钟铁华

严春松 刘福长 顾兴全

莫建备 著



A0909483

上海
人民
出版
社

Shanghai
Renmin
Chubanshe

第一章 计划经济体制下的上海经济(1949—1978年)

一 五个发展阶段

从1949年5月解放到1978年12月,上海经济经历了五个发展阶段,即国民经济恢复时期(1949—1952年)、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1953—1957年)、“大跃进”和国民经济调整时期(1958—1965年)、“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1976年)和两年徘徊时期(1977—1978年)。在这五个发展阶段中,上海经济同全国一样,基本上是在计划经济体制下运作的。虽然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计划经济的色彩相对淡一些,但自1950年2月全国财政会议的召开和颁布了《关于统一国家财政经济工作的决定》以后,国营经济很快确立了领导地位,并在国家宏观经济调控中起决定性的作用。因此,从广泛意义上来说,这一时期的经济工作属于计划经济体制的范畴之内。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1949—1952年)

1949年5月27日,上海解放。当时上海土地面积为636.8平方公里,人口506万;其中市区面积82.4平方公里,人口418万^[1]。国民党政府离开上海时,留给上海人民的是一个烂摊子。工厂开工不足,市场物资严重缺乏,物价继续飞涨,人民生活不安定。党和人民政府在接管过程中,建立和巩固了人民政权,坚决按照国家政策,采取有效措施,团结各阶层人民,共同渡过了困难时期。

在这一时期里,上海主要做了以下几项工作:(1)没收官僚资本,建立国营经济。(2)在恢复社会生产和打击投机过程中巩固、壮大国营经济,扶持有利于国计民生的资本主义工商业。(3)积极贯彻中央于1950年2月颁布的《关于统一国家财政经济工作的决定》,统一财经,稳定物价,调整工商业。(4)响应党和政府号召,支持抗美援朝,开展“三反”、“五反”运动。(5)在市郊农村进行土地改革和互助合作事业。其中,如何正确地扶持和调整资本主义工商业,是这一时期上海经济工作的主要任务。

解放初期,资本主义经济在上海社会经济中占有很大的比重。以1949年上海工业总产值为例,私营工业产值占83.1%;以1950年的上海商业总营业额为例,私营部分占批发总额的65.5%,占零售总额的91.6%^[2]。因此,如何使资本主义经济发挥其有利于国计民生的一面,对于恢复生产、繁荣经济具有重大的作用。然而,在当时,上海资本主义企业大多处于困难境地。政府首先帮助它们克服困难,恢复生产和经营。同时,利用行政手段和经济手段打击投机活动,平抑市场物价。值得一提的是,1950年3月全国统一财经之后,政府用了10个月的时间,打垮了投机势力,结束了物价不断动荡的历史,取得了财政收支的平衡。从1950年5月起,政府在全国范围

内调整工商业。当时上海采取了以下措施:(1)扩大加工订货和收购;(2)调整差价和调整经营范围;(3)发放贷款;(4)调整税收。调整工商业的政策,收到了巨大效果。1950年下半年私营工商业开始好转,市场上出现了淡季不淡、旺季更旺的景象。随着市场的好转,一些资本家的投机违法行为又趋活跃。1952年3月25日,上海开展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骗国家财产、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运动,至1952年7月21日胜利结束。“五反”运动为推动国民经济的恢复扫清了障碍。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党和政府实行的一系列经济政策,在巩固和发展国民经济过程中收到了良好的效果。其表现为:工农业生产得到迅速恢复和发展;物价得以稳定,市场得以繁荣;人民生活水平得到提高。以工农业总产值为例,1952年达到了71.49亿元,比1949年的37.33亿元(按1952年不变价格计算)上升了47.8%。^[3]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1953—1957年)

1953年,我国国民经济建设进入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第一个五年计划,是根据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和总任务制定的。早在1952年12月,毛泽东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提出了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他指出,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的基本完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党在这个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是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4]

“一五”期间,上海积极贯彻、执行党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和发展国民经济的一系列方针、政策。到1956年1月,基本上完成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任务。1957年,上

海工业总产值达到 134.15 亿元(按 1952 年不变价格计算)^[5],超过了第一个五年计划规定的 106.4 亿元的计划水平,取得了辉煌的经济成就。这一时期,上海在优先发展重工业的同时,相应地发展了轻纺工业,使上海转化为重、轻、纺并重,工业门类比较齐全的综合性的工业基地。此外,在支援国家重点建设,保证市场商品供应,扩大出口,为工业化积累资金,为国家输送建设人才等方面,起到了相当大的作用。

这些成就的取得,主要是做好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1)国营经济在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时,根据私营企业的社会化程度高低、生产规模大小和产品在国计民生中所占的地位等情况,分别采取公私合营、统购包销、加工订货等不同改造形式。在改造步骤上,采取了从加工订货到统购包销,再到个别公私合营,最后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的方法,最终将资本主义工商业纳入社会主义轨道。(2)科学、合理地安排经济计划,保证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协调发展。(3)正确处理计划经济同市场调节的关系,注意运用各种经济杠杆。例如,在计划管理方面,根据企业的性质不同、规模大小和管理水平的高低,采取不同的方法。在工业方面,国营和中央公私合营企业以直接计划为主;地方公私合营、私营企业和集体企业则由主管部门编制间接计划;不具备编制计划条件的小型企业,由中心厂或上级公司编制估算性计划,实际上由企业按市场变化自行安排生产。在日用工业品流通方面,按其为国计民生的重要程度分别进行管理。一、二类商品实行计划分配,三类商品通过供应会议自由成交。这种管理办法符合“大计划、小自由”的要求,把大的方面管好,小的方面放活,对生产和流通都很有利。此外,上海还比较注意运用价格、税收、信贷等经济杠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改造。比如,国营经济通过核定工缴货价,调节私营企业的利润;税收机关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按照“区别对待、繁简不同”的政策,鼓励私营企业走上国家资本主

义的道路;银行对不同所有制、不同行业实行不同的贷款条件、贷款利率、贷款期限。^[6]

“大跃进”和国民经济调整时期(1958—1965年)

1958—1960年的“大跃进”,使上海经济发展遭受了严重挫折。1961年,党中央制定和实施了“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在此后的5年间,上海经济逐步摆脱困境,重新走上了比较健康的发展道路。

在“大跃进”中,在“左”倾冒进思想的影响下,上海对工农业生产的发展速度提出了过高的指标。例如,“一五”时期,上海工业总产值平均每年递增14.5%,而在“大跃进”中,上海提出的工业增长指标,最高年份(1958年)达55%,最低年份(1959年)也高达40%。“一五”时期,上海郊区粮食按耕地面积计算,平均亩产量最高的年份(1956年)为357.5公斤^[7],而1958年提出的粮食亩产指标却高达数千公斤。显然,这些指标是难以实现的。某些重工业指标虽然勉强得到实现,却导致了国民经济比例的严重失调。在国民经济调整时期,上海大力贯彻党中央制定的方针,大幅度地降低了工农业的生产指标,压缩了基本建设规模,从而使国民经济得以恢复和发展。

在“大跃进”期间,出现了盲目提高生产资料公有化的程度和扩大生产组织规模的倾向。其集中表现为:在实现郊区农村人民公社化的过程中,在市区、郊区实现个体手工业和个体商业合作化的过程中,出现了急于从集体所有制向全民所有制过渡和急于从小集体向大集体过渡的做法,其结果导致了生产力的破坏和人民群众生产积极性的下降。贯彻调整方针以后,郊区农村人民公社公有化程度及其组织规模都有所降低,个体手工业和个体商业中急于过渡的偏向得到了纠正。

从1957年到1966年初,虽然有过大跃进,有过“左”的错误,但经济建设方面取得的成就还是相当可观的。在此期间,上海改建、扩建、新建了一批骨干工业企业,冶金、机电、仪表、化工等骨干企业,大都建成于这一时期。工业总产值有较大幅度的增长,1965年上海工业总产值为252.04亿元,比1957年增长1.1倍。到1965年,上海工业年生产能力在全国占很大比重,钢占五分之一,钢材、机床、棉纱均占四分之一,缝纫机占三分之二,手表占十分之九。上海货在全国享有很高的声誉。上海按照中央部署,为支援战略后方建设作出了重要的贡献,先后迁出411个工厂,又在皖南山区“小三线”建了55个项目,共迁出十多万干部、职工。这些工厂和职工,对于促进内地工业发展,调整全国工业布局,具有重要的价值。此外,上海工业还多次开展技术革新运动。通过技术革新,改造旧设备,创制新设备,提高工业机械化、自动化水平,显著地提高了劳动生产率,提高了产品质量,增加了产品的花色品种。

“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1976年)

这十年的经济建设,是在备战思想指导和“抓革命、促生产”口号下进行的。其中,1966年至1970年为第三个五年计划时期,1971年至1975年为第四个五年计划时期。十年中,就全市工农业总产值和人均国民收入而言,除了1967年在剧烈动乱中有所下降以外,其他年份均有所增长。为了增产军品、建设后方基地、支援全国增产钢铁,上海扩大了冶金、机械制造工业的生产能力,建设了南京梅山冶金公司,并在山东张家洼、江苏大屯、安徽铜陵建设铁、煤、铜生产基地;建立了一批枪、炮、弹药生产线。但经济效益较差,普遍存在成本上升、质量下降的问题。1976年144种主要产品的质量,有108种低于历史水平。“文革”后期,工业增长率逐年降低,到1976年仅

2.1%。经济比例关系严重失调。农业方面,由于片面强调“以粮为纲”,1976年产量虽然比1966年增长35.4%,但经济作物和养殖业却处于停滞或倒退状态。工业方面,由于突出“备战为纲”,片面发展重工业,造成轻工业的相对落后;在商业、住宅及公用设施的建设等方面,片面强调“先生产、后生活”,使生产性建设与非生产性建设严重失调,造成副食品和日用消费品供应日益紧张。经济效益明显下滑。十年中,上海工业总产值每年平均增长7.3%,而同期工业净产值每年的平均增长只有4.7%,净产值的增长速度既落后于工业总产值的增长速度,更大大落后于从1953—1966年的每年净产值平均增长13%的水平。由于净产值增长速度的下降,造成财政收入的减少,在十年中,上海财政收入至少减少200亿元。科技进步缓慢。70年代初期,在周恩来、邓小平等的坚持下,我国与西方工业发达国家的经济技术交往得到了一些发展,科学技术有一定进步,上海试制成功大型运载火箭,并于1975年将一颗人造地球卫星送入轨道。但在江青反革命集团的干扰破坏下,把引进国外先进技术的正确主张诬为“崇洋媚外”、“卖国主义”,并打击了一大批技术上有成就的知识分子,拆散了大量科研机构,这就严重阻碍了上海的科技进步,拉大了上海与国际先进科技水平的差距。人民群众生活水准下降。由于实行高积累、低消费的政策,上海消费基金在国民收入中所占的比重大大降低,1965年为32.4%,到1976年下降到26.8%。同时,取消了计件工资、奖金,以及农民的评工记分方法,否定了按劳分配和物质利益原则,推行平均主义的低工资制度和工分办法,降低了广大职工的收入。此外,城市的住房紧缺、商品供应不足、“三废”污染严重、文化教育事业遭到重创等等,都是人民群众生活水准下降的因素。^[8]

“文化大革命”时期,在周恩来、邓小平等无产阶级革命家的不懈努力下,经过上海广大人民的共同斗争,“文化大革命”对上海经济的破坏受到了一定程度的限制。

两年徘徊时期(1977—1978年)

“文化大革命”结束以后,上海经济发展进一步加快。但是,由于“左”的倾向没有得到彻底纠正,“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没有被彻底否定,上海经济发展仍然受到很大的束缚。

二 在计划经济体制下:从“一五”时期到“四五”时期

我国开始执行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年份是1953年,而这个计划草案的编制工作,早在1951年就已经开始,中间经过多次补充和修改,到1955年2月才编制完毕。1955年7月30日,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李富春所作的《关于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的报告》。它的主要内容是:集中主要力量进行以苏联帮助我国建设的156个建设项目为中心的工业建设,建立我国的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初步基础;发展部分集体所有制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并发展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建立对农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初步基础;基本上把资本主义工商业分别纳入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建立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基础。^[9]

按照国家计委下达的计划,上海第一个五年计划的主要指标如下:

第一,工业生产方面。五年计划规定,1957年上海工业总产值的计划水平为106.4亿元(按1952年不变价格计算,并包括中央所属在沪企业),比1952年增长68.4%,平均每年递增11%。

第二,农业生产方面。五年计划规定,上海郊区(当时区域)要在

计划期内压缩耕地面积 7.6 万亩,以满足基本建设征用农田的需要。同时,为了扩大蔬菜生产,要求相应压缩粮食和棉花的播种面积 32.8 万亩。这样,只能靠提高单产来达到增产目的。为此,要求 1957 年粮食和棉花亩产分别达到 212 公斤和 25 公斤,比 1952 年分别增长 96.4% 和 59.7%,1957 年总产量计划则分别为 6.95 万吨和 2500 吨,前者比 1952 年增长 17.8%,后者则减少 23.4%。

第三,交通运输方面。五年计划规定,1957 年上海铁路运输货物发送量 241 万吨,汽车货运量 999 万吨,水运货运量 913 万吨,港口吞吐量 1576.7 万吨,比 1952 年都有较大增长。

第四,基本建设方面。五年计划规定,5 年内上海市属系统基本建设投资总额为 2.57 亿元(不包括中央在沪企业),各部门投资比重为:城市公用事业占 49.4%,文教卫生事业占 30.7%,工业占 6.9%,农林水利占 4.8%,建筑业占 4%,交通运输和其他各占 2.1%。

第五,国内外贸易方面。五年计划规定,1957 年上海社会商品零售总额计划水平为 22.88 亿元,是 1952 年 19.53 亿元的 117%。5 年内出口贸易总值计划共 54.25 亿元。

第六,城市公用事业方面。五年计划规定,1957 年道路总长度计划水平为 1434 公里,煤气管总长度 480 公里,电车线路总长度 213 公里,公共汽车车辆 572 辆,轮渡 21 艘。

第七,文教卫生方面。在教育事业中,五年计划规定,全市普通中学 5 年内招生数为 41.08 万人,1957 年在校学生数计划为 28.22 万人;小学 5 年累计招生数为 112.69 万人,1957 年在校学生数计划为 78.27 万人。在卫生文化事业中,五年计划规定,到 1957 年医院病床总数为 7700 张,疗养院床位为 622 张,电影院为 43 座。至于大学招生,系属中央掌握,未列入地方计划。

第八,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方面。根据农业合作互助发展计划,要求在 1957 年组织起来的农户达到总数

的 85%。在手工业改造方面,要求 1957 年生产合作社和生产小组的产值比重占到整个手工业的 77%。在私营大型工业中,要求占 80% 产值的工厂改造为公私合营企业,50% 以上零售额是代销和经销形式。^[10]

到 1956 年,上海提前 15 个月完成了第一个五年计划,取得了巨大的经济成就,为全面进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打下了有力的基础。

在 1956 年 9 月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周恩来作了《关于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建议的报告》,提出了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基本任务。它的主要内容是:继续进行以重工业为中心的工业建设,推进国民经济的技术改造,巩固和扩大集体所有制和全民所有制;在发展基本建设和继续完成社会主义改造的基础上,进一步地发展工业、农业和手工业的生产,相应地发展运输业和商业;努力培养建设人才,加强科学研究,以适应社会主义经济文化发展的需要;在工农业生产发展的基础上,增强国防力量,提高人民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的水平^[11]。根据党和国家的经济建设的方针、政策,结合上海的实际情况,上海有关部门在 1956 年提出了关于上海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建议报告,经多次修改补充,在一些重要会议上宣布了上海“二五”计划主要的控制数字。

关于工业发展速度,1957 年底至 1958 年初召开的中共上海市第一届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提出,第二个五年计划期末,上海工业总产值比第一个五年计划期末增长 1 倍以上。1958 年 1 月,上海市人委第十三次会议宣布:上海“二五”时期工业增长指标为 100.2%。

关于基本建设投资规模,1958 年,上海市计委负责人在上海市人委第十三次会议上宣布:上海“二五”时期基本建设投资为 21.9 亿元,比第一个五年计划的 13.7 亿元增加 60% 左右。

关于上海农业发展计划,中共上海市第一届代表大会第二次会

议提出,“二五”时期上海农业“要基本实现《全国农业发展纲要(修正草案)》所规定的指标,争取在5年内,粮食每亩平均年产量达到750—1000公斤,皮棉每亩平均年产量达到75—100公斤”。^[12]

上述指标都是在1957年底或1958年初宣布的,基本上符合1956年底所提出的生产指标。应当指出,这些指标大多数是实事求是和切实可行的。但是,由于“大跃进”及“反右倾”的错误,原来制定第二个五年计划时所遵循的“既反保守,又反冒进”的方针和“既积极,又稳妥可靠”的精神已被抛弃,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原定方案也被搁置一旁。从时间上说,第二个五年计划时期的前3年已被“大跃进”时期所取代,而后2年则成为国民经济调整时期的前半期。在这个意义上,第二个五年计划时期,在我国经济史上,只是作为一个单纯的时间概念被人们沿用。^[13]

第三个五年计划的提纲,是国家计委根据1965年6月毛泽东杭州谈话精神和各大区的意见,于1965年9月拟定的。提纲指出:第三个五年计划必须积极备战,把国防建设放在第一位,加快内地建设,逐步改变工业布局;发展农业生产,相应地发展轻工业,逐步改善人民生活;加强基础工业和交通运输的建设;充分发挥沿海地区的生产能力;积极地、有目标、有重点地发展新技术,努力赶上和超过世界先进水平。^[14]

对“三五”时期的工农业生产指标和基本建设规模,上海市计委编制的《上海工业第三个五年计划的初步设想》指出:到1970年,上海的工业总产值要达到392亿元,比1965年增长55%,平均每年增长9%左右。由于考虑到“三五”期间全国建设重点从一、二线转向三线,上海发展工业生产的途径,主要是充分利用现有企业的基础进行技术改造和有计划有重点地发展重大技术,5年内用于现有工业的技术改造和发展重大新技术的投资总额为7.2亿元。到1970年,主要产品产量是:钢280万吨,机床1万台,小型拖拉机1万台,汽车

13500 辆,晶体管 4500—5000 万只,化肥 75 万吨,合成纤维 9000 吨,棉纱 180 万件,纸 23.5 万吨。预计 1970 年的财政收入为 128 亿元左右。^[15]

在“三五”期间,工农业总产值平均每年增长 10%,其中工业为 10.2%,农业为 3.9%。在 20 种主要工业产品中,完成和超额完成指标的是钢、钢材、发电量、水泥、电石、烧碱、农药、塑料、金属切削机床、大型拖拉机、发电设备、棉纱、棉布、化纤等 14 种,没有完成指标的是硫酸、合成氨、氮肥、汽车、机制纸和铜等 6 种。^[16]

但是,在“三五”期间,上海经济发展中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投资结构不合理。“三五”期间基本建设投资总额为 23.55 亿元,其中生产性投资占 83.9%,非生产性投资只占 16.1%。在全部投资中,重工业占 55.4%,轻工业只占 6.9%,工业结构比例关系严重失调,影响了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国民经济的正常发展。二是经济效益差。由于企业管理被严重削弱,普遍存在产品质量下降、成本上升、利润减少等问题。三是“三五”后期,经济建设中再次出现了盲目追求高速度、高积累的“左”的倾向,对以后的经济发展带来了不利影响。^[17]

第四个五年计划纲要(草案)是在 1970 年 2—3 月召开的全国计划会议上拟定的。在“左”的思想支配下,在林彪所谓“用打仗的观点观察一切,检查一切,落实一切”的口号影响下,会议拟定的“四五”纲要(草案)提出了一些脱离实际的高指标。它的总要求是:“四五”期间要狠抓备战,集中力量建设战备后方,建立不同水平、各有特点、各自为战、大力协同的经济协作区,初步建成我国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18]

上海在 1970 年没有编制全市第四个五年国民经济计划。由于受“文化大革命”的冲击,计划工作处于瘫痪状态,直到 1973 年国家计委督促各省市编制计划时,上海才编制了“四五”时期后 2 年的计

划,安排了1975年应达到的指标,并经1973年10月国家计委召开的华东计划会议讨论确定了下来。

经过5年曲折发展的道路,“四五”期间,上海工农业生产总值增长41.9%,平均每年增长7.38%。其中,工业增长42.4%,平均每年增长7.48%。财政收入增长36.3%,平均每年增长6.26%。这一时期基本建设投资总额为55.3亿元,比“三五”时期增加1倍多。由于生产规模的扩大,一些主要工业产品的产量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以1975年与1970年相比,钢从301.42万吨增加到398万吨,增加了近100万吨;发电设备从83.4万千瓦增加到171万千瓦,民用钢质船舶从15.15万吨增加到33.1万吨,都增加了1倍多。

在“四五”期间,上海经济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产品质量不可靠。以发电设备为例,这一时期制造的5套30万千瓦火力发电机组在投入使用以后,没有一套达到设计标准。二是经济效益逐年下滑。在1971—1975年的5年中,上海平均每亿元工业产值所产出的利润,从1971年的2423万元,逐年下降到1975年的2127万元。三是投资结构不合理。生产性建设在投资总额中所占的比重,在“三五”时期已达到83.9%，“四五”时期又进一步增大到90.9%;其中,工业投资在投资总额中的比重,“三五”时期是62.3%，“四五”时期增大到65.2%，而重工业竟占83%以上,致使国民经济比例失调情况更趋严重。^[19]

三 工业结构的调整

在1949年以前上海工业结构中,纺织工业一直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1949年,纺织工业的总产值占全市工业总产值的58.66%^[20],大大领先于轻工业和重工业。1953年,我国进入第一个五年计划时

期,为了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中央提出了优先发展重工业的方针,要求上海在发展轻纺工业的同时,大力发展重工业,以支援全国的建设。在发展速度上,五年计划规定,上海工业平均每年增长率为11%,其中重工业为16.2%,轻工业为13.5%,纺织工业为6.2%。^[21]

在“一五”时期,上海重工业有较大增长,特别是1953年和1956年增长最快,增长幅度都在50%以上。当时,上海重工业大体上可分为冶金工业、机电工业、造船工业、化学工业和建筑材料工业五大类。以冶金工业的发展为例,1956年,上海冶金工业的钢产量达38.6万吨,比1949年增长85倍;钢材产量达44.96万吨,比1949年增长28.9倍;冶金工业总产值达7.1亿元,比1949年增长23.88倍。钢号从2个扩大到83个,钢材的品种规格从40个增加到1500个。^[22]再以机电工业为例,1957年与1953年比较,工业总产值由3.42亿元上升为7.67亿元,固定资产原值由1.59亿元上升为3.17亿元,金属切削机床由10774台上升为18201台,职工人数从5.7万人增加到10.55万人。^[23]

“一五”期间,上海在优先发展重工业的同时,也相应地发展了轻工业。1957年,轻工业总产值比1952年增长105.5%。相对而言,上海纺织工业在这一时期则发展较慢,1957年总产值比1952年增长33.4%,平均每年增长5.9%。总之,由于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优先发展重工业的方针,上海重工业增长的速度超过轻纺工业的增长速度,使重、轻、纺织工业的比重发生了显著变化。从总体上看,重工业的比重在上升,轻工业持平,纺织工业则下降。到1956年第一个五年计划提前完成时,重工业所占工业总产值的比重从1952年的20.9%上升到29.8%,轻工业从31.1%上升到31.8%,纺织工业从48.0%下降到38.4%。^[24]由此可见,到“一五”计划完成时,上海工业结构开始向重、轻、纺织并举的方向发展。

上海工业结构变化的另外一个动力是工业改组。工业改组主要是按照专业化协作和经济合理原则,调整工业领导体制、组织机构、企业规模,建立各种形式的专业公司、联合公司,以提高上海工业的生产技术水平和经济效益。工业改组能促进工业技术改造和工业生产的迅速增长。从建国后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上海工业先后进行了三次规模较大的工业改组。

第一次工业改组是在1956—1957年。1956年上海工业实行了全行业公私合营之后,如何适应所有制变革后的新形势,把大批原来规模很小的私营工厂合理组织起来,改变过去遗留下来的产品重复、布局混乱、技术落后、管理分散的状况,加快工业发展,成为当时工业经济改组的主要任务。上海市人民政府结合具体情况把全市2万多个工厂,分行业梳辫子,成立了83个行政性专业工业公司,实行归口领导。然后,根据“产品归类、协作归口、地区相近、定点划块”的原则,采取以中心厂带动卫星厂的联管办法,实行分片管理,全市由2000多家中心厂把1.1万多家卫星厂管起来。同时,把生产名牌产品、特种工艺品的2000多家工厂划为独立厂,以发挥它们传统的生产和经营特色。对一些生产条件落后、经营管理不善的小工厂,以及在社会主义高潮中带进合营企业的个体手工业户,进行适当裁并,少数迁往外地。1956年共裁并小厂和个体手工业户7000家左右。^[25]

这次改组的主要成绩是:(1)在相近地区范围内,初步调整了工业布局;在工厂之间适当调剂厂房、机器设备、技术人员和工人,使人力、物力得到比较充分的利用;(2)外迁195家工厂、共5600多名职工,支援外地建设;(3)为专业化协作创造了条件。这次工业改组是根据“大部不动、小部调整”的方针进行的,基本上没有打乱原有经营管理体制。

第二次工业改组是在1958—1960年。1958年为了加快重工业的发展,增添新兴工业门类,上海进行了第二次工业改组。这次工业

改组的特点主要是:(1)在开展大规模基本建设、新建和扩建一批骨干企业的同时,通过裁并改合和迁地扩建,把一批原先主要搞修配的小厂,改组和改造成大型骨干企业。例如先锋电机厂、重型机器厂、华通开关厂等骨干企业,都是在几十家小厂基础上发展起来的。(2)调整轻重工业结构和产品结构。从轻纺工业部门抽出 10 家千人以上大厂,共 50 余万平方米厂房、18000 多名职工,转产仪器仪表产品,发展新兴的仪表工业部门。现在的上海无线电一厂、四厂、六厂等都是在改造原来的纺织厂、肥皂厂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同时,组织部分企业改变产品方向,发展新产品和尖端产品,填补缺门,如肥皂厂生产合成洗涤剂,卷烟厂转产手表,火柴厂转产塑料制品,灯泡厂生产电子管等。通过这次工业改组,全市国营和公私合营工厂数,由 1957 年的 15600 多家下降为 1960 年的 4300 多家。(3)把一些以农副产品为原料、适宜在外地发展而生产能力有多余的工厂,迁往外地。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上海外迁工厂达 272 家,职工总数达 1.7 万多人。^[26]

第二次工业改组的主要成绩是:促进了新兴工业部门的形成,为上海和我国填补了一些缺门,如精密合金、高温合金、汽车拖拉机、石油化工、新型塑料、精密仪表、手表、合成洗涤剂等工业部门,为上海工业的进一步发展打下了良好基础。但是,这次工业改组过分注重加强重工业,而忽视了轻工业的发展,对部分日用消费品生产和供应带来了一定的消极影响。

第三次工业改组是在 1962—1965 年。1961 年党中央提出了国民经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后,于 1962—1965 年期间,上海进行了第三次工业改组。这次改组是在 1958 年“大跃进”造成的国民经济比例失调的情况下开始的,当时面临着全国缩短基本建设战线、精简机构和职工的形势,上海工业在关停并转 623 家工厂、精简 23 万职工的同时,进一步调整了生产组织结构、产品结构,改进了